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持股 5%以上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2020 年 10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滨先生借款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用于日常经营。为更好地促进业务发展，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笔借款本金人民币 316,782,077.08 元进行展期，展期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同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滨先生及持股 5%以上股东郭洪斌先生借款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

随着出境团队游的恢复，旅游行业急速回暖，为缓解因公司业务快速恢复带来的资金压力，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2023 年 11 月 15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冯滨先生和郭洪斌先生的借款本金进行展期，展期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展期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冯滨先生和郭洪斌先生借款本金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371,514,597.9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及借款展期并拟向持股 5%以上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及《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鉴于上述借款即将到期，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资金周转需求，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冯滨先生及郭洪斌先生申请将上述借款展期，展期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展期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展期期间借款利率等其他条款另做合同约定，关联董事冯滨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借款额度内全权办理与借款有关的具体事宜。

冯滨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郭洪斌先生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冯滨先生：中国籍自然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1,262,425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5.3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郭洪斌先生：中国籍自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洪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3,292,843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42%，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符合市场价格，借款展期期间借款利率等其他条款另做合同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借款展期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 2、借款展期利率：另做合同约定
- 3、借款展期用途：用于日常运营，不得用于股权投资、风险投资（但与基于战略合作目的设立合资公司相关的出资除外）。
- 4、借款展期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展期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提前还款，提前还款按实际使用天数计算利息。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展期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滨先生及持股 5%以上股东郭洪斌先生对公司的大力支持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上述借款将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日常经营使用和未来发展需要，更好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冯滨先生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311,359,838.29 元，其中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309,014,597.94 元，产生利息金额为 2,345,240.35 元。与郭洪斌先生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68,522,308.78 元，其中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68,000,000.00 元，产生利息金额为 522,308.78 元。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核意见如下：本次借款展期能够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体现了控股股东及大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管理团队的大力支持，有利于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

- 1、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